

西藏勃达微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无法表示意见 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西藏勃达微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勃达微波”）全体股东委托，对公司 2017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包含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上会师报字（2018）第 3492 号）。董事会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相关规定，就上述包含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如下：

一、 审计报告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1、库存商品中 1,090.82 万元、在产品中 492.03 万元，由于勃达微波成本核算不规范，无法提供规范的成本核算相关资料，因此审计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核实上述库存商品、在产品金额的准确性。

营业成本 4,947.29 万元，包含存货盘亏计入本期营业成本的 2,951.02 万元，进项税应转出 357.29 万元公司没有转出。由于上述

原因，审计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核实营业成本结转的准确性。

2、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3,803.41 万元，其中 2,381.50 万元应收账款，截止审计报告日审计尚未收到贵公司客户回函，审计也无法实施其他满意的替代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核实上述应收账款的准确性。

与上述应收账款对应本期确认的收入 1,314.13 万元，由于上述原因，审计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上述营业收入的准确性。

3、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 所述，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拖欠工人工资 3 个月，应付职工薪酬余额 610.53 万元尚未支付。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近三年呈现净流出状态，其中 2016、2017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43.22 万元、-3,833.74 万元。2017 年收入大幅度下降，并且亏损 8,262.96 万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勃达微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4、如财务报表附注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2、或有事项（3）中所述，董事长张宏伟及其亲属张小利因民间借贷 430 万元，违规以勃达微波为其民间借贷提供担保事项，审计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认其准确性和完整性，审计亦无法判断其对勃达微波报表的影响。

5、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1所述。勃达微波注册地址于2016年10月由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1号变更为西藏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根据《征管法》规定，应自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变更登记之日起30日内变更税务登记。截至审计报告日止，税务登记仍未完成变更。审计无法判断其对勃达微波报表的影响。

二、 董事会关于审计报告中无法表示事项的说明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2017年度报告出具包含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我公司董事会认真了解了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事实基础，作出如下应对措施如下：

1、根据2017年实际业绩情况，对2018年的经营计划作出调整，制定了“全员营销促发展，加强管理保利润”的经营方针，降低投资规模，减少新领域拓展，把现有技术成熟的产品深耕细作。

2、针对市场现有目标客户，推出系列标准化产品。在原有非标订单式设计、生产的基础上，为市场提供更多选择。销售模式也从原有单一的终端客户对接销售，增加了代理渠道销售。公司市场目标也从过去的食品、化工、医药等传统行业领域向农副产品加工领域拓展。

3、有2,381.50万元的应收账款，截止审计报告日我们尚未收到贵公司客户回函：公司分析，是因为以往以发货时点确认收入，但公司产品为非标产品，安装调试需要的时间较长，有的大的合同调试期长达6至12个月。审计提出收入确认应有项目验收单、到货签收单、发货单，才可以确认收入。公司董事会认为审计的意见是合理的，我

公司采取审计建议。

三、 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包含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情况及经营成果。公司通过这审计意见,提升管理水平,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打好基础。

特此公告

西藏勃达微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7 日